**2025年西城区国动办（人防办）**

**行政（执法）检查计划**

**一、人防工程**

**（一）人防工程质量**

1、检查主体

西城区国动办（人防办）

2、检查事项

对在建的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检查。

3、检查方式

区国动办（人防办）工程管理科（安全生产科）根据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在全区开展，检查方式为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

4、管理对象基数（检查对象范围）

全区目前共有在监工程18处。

5、检查比例

现场检查和双随机抽查比例为40%，非现场检查60%。

6、检查要求

做好人防工程建设的各环节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严格检查程序，严把工程质量关。

**（二）人防工程使用安全和维护管理**

1、检查主体

西城区国动办（人防办）

2、检查事项

对人防工程使用安全检查；对人防工程维护管理检查。

3、检查方式

区国动办（人防办）工程管理科（安全生产科）、执法宣传科，结合“分级分类”和双随机抽查的方式，对全区人防工程开展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

4、管理对象基数（检查对象范围）

全区现有人防工程总数因涉密不予公开。

5、检查比例

现场检查和抽查比例为30%，非现场检查比例50%。

6、检查要求

严格按程序标准落实人防工程使用安全检查和人防工程维护维修检查，严把安全关、质量关。

**（三）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完成情况**

1、检查主体

西城区国动办（人防办）

2、检查事项

对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检查

3、检查方式

区国动办（人防办）行政审批科对全区竣工验收的人防工程开展现场检查，负责区级的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工作。采取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的形式进行。

4、管理对象基数（检查对象范围）

全区2025年度完成竣工验收的人防工程总数。

5、检查比例

2025年度完成竣工验收的每处人防工程现场检查比例40%，非现场检查比例60%。

6、检查要求

做好人防工程竣工验收的各环节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严格检查程序，严把工程竣工质量关。

**二、群众防空组织进行专业训练的情况**

1、检查主体

西城区国动办（人防办）

2、检查事项

对群众防空组织专业训练情况的检查

3、检查方式

区国动办（人防办）指挥通信科对群众防空组织开展现场检查，检查根据人民防空训练周期开展，检查方式采取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方式进行。

4、管理对象基数（检查对象范围）

全区群众防空组织（专业队）共13支。

5、检查比例

每支（专业队）现场检查比例10%，非现场检查比例90%。

6、检查要求

训练计划，课目设置合理，组织科学严密，训练内容落实。

**三、通信系统**

全区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建设

1、检查主体

西城区国动办（人防办）

2、检查事项

对全区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建设监督检查

当期全区警报控制中心、分中心、固定式防空警报器等，具体数量动态调整。

3、检查方式

区国动办（人防办）指挥通信科对通信警报建设情况开展现场检查，检查方式为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

4、管理对象基数（检查对象范围）

全区现有人防通信警报总数因涉密不予公开。

5、检查比例

全区人防通信警报每处现场检查比例20%，非现场检查比例80%。

6、检查要求

严格落实防空警报设备登记、安装、维护维修、专用通信频率保障及防空警报音响格式保障。结合警报试鸣和全国哀悼日对鸣放区域通信警报设备设施开展重点检查。

**四、检查结果的应用**

针对行政检查中发现的违规行为，相关科要区分不同情况分别进行责令改正、批评教育、失信惩戒。相关科在行政检查中发现的案件应按照“行政检查单制度”的要求，及时移交执法宣传科，由执法宣传科负责组织实施行政处罚。同时，执法宣传科负责年度的专项执法检查和协同工程、指挥、审批开展年度的“双随机”抽查工作，并对检查和处罚结果在区门户网站“行政执法公示”专栏进行公示。

**五、备注**

检查主体、检查对象范围、检查方式、检查项目和检查比例等内容详见行政检查单。

 西城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5年1月10日